

元史紀事本末

无史紀事本末



元史紀事本末卷十四

明

高

安

陳邦瞻

編

輯

太

倉

張

溥

論

正

官制之定

世祖中統元年四月初定官制初太祖鐵木真起自朔土統有其眾部落野處諸事草創設官甚簡以斷事官為至重之任位三公上丞相謂之大必闡赤掌兵柄則左右萬戶而已後以西域漸定始置達魯花赤於各城監治之達魯花赤華言掌印官也及取中原太宗窩闊台始立十路宣課司選儒臣用之金人

來歸者因其故官若行省若元帥則以行省元帥授之世祖卽位始大新制作乃命劉秉忠許衡酌古今之宜定內外官制其總政務者曰中書省秉兵柄者曰樞密院司黜陟者曰御史臺體統旣立其次在內者則有寺有監有衛有府在外者則有行省有行臺有宣慰司有廉訪司其牧民者則曰路曰府曰州曰縣官有常職位有常員食有常祿其長則蒙古人爲之而漢人南人貳焉於是一代之制始備五月立十路宣撫司置宣撫使并副使

至元七年春正月立尚書省初議三省並建侍御史

高鳴上言曰臣聞三省設自近古其法由中書出政
移門下議不合則有駁正或封還詔書議合則還移
中書中書移尚書尚書乃下六部郡國方今天下大
於古而事益繁取決一省猶曰有壅况三省乎且多
置官者求免失政也但使賢俊萃於一堂連署參決
自免失政豈必別官異坐而後無失政乎故曰政貴
得人不貴得官不如一省便帝深然之

九年春正月罷尚書省

十五年秋七月詔定武官承襲之制凡有功陞秩者
原職令他有功者居之不得令子姪復代陣亡者始

得襲病死者降一等把總百戶老死者不襲著爲令
十九年十二月詔御史臺得自選其屬初御史唯用
漢人至是崔彧請參取蒙古人用之又言臺察之選
止申中書寧無偏黨之弊今宜令本臺得自選任既
而江淮省臣有欲專恣而忌臺察之言者上議欲以
行臺隸行省詔廷臣集議兵部尚書董文用曰御史
臺譬之卧虎雖未噬人人猶畏其虎也今虛名僅存
而紀綱猶不振更加抑之則風采薈然無復可望此
不可行也從之

二十年六月增給官吏俸初詔定官吏贓罪法自五

十貫以上皆決杖除名不敘百貫以上者死崔彧請
今百官月俸不能副贍養之資難責以廉勤之操宜
更議增庶官月俸所增俸鈔唯賦之於民官吏不貪
民必受惠其有以貪抵罪又復何辭遂詔內外官吏
俸以十分爲差增給五分

二十三年秋七月詔中書省銓定省院臺部官屬自
中書令左右丞相而下各有定員仍諭安童曰中書
省朕當親擇其餘諸司並從中書增減安童曰比聞
聖意欲倚近侍爲耳目如臣所行非法從其舉奏今
近臣乃伺隙援引非類曰某居某官某居某職以所

署奏日付中書施行銓選之法自有定制其尤無事
例者臣嘗廢格不行慮其黨有短臣者帝曰卿言良
是後若此者其勿行之

三十年春正月汰冗官先是趙天麟上策曰臣聞設
計張網莫如清簡建官置吏切戒繁多夫爵者官之
尊也階者官之次也品者官之序也職者官之掌也
位者官之居也祿者官之給也吏者官之佐也雖則
事非位立而不辦亦有事因位多而益生此聖王所
以貴寡不貴眾欲靜不欲躁也唐虞稽古建官惟百
夏商官倍亦克用乂周卿分職各率其屬厥後職員

愈多而治愈不及古矣是以漢光廢四百縣而下民業定隋文廢五百部而天下政行皆以官不用多而在乎得賢政不在煩而貴乎省事也今國家下制自王及國王郡王國公以下爲爵自特進崇進至將軍大夫校尉郎爲階自正一至從九爲品掌典當行爲職各職所居爲位各位養廉之資爲祿各司贊佐行文之史爲吏其制亦已詳矣然而文武二等分部中外本欲圖寧而似乎難寧也臣伏見京師不急之司院無用之署局及隨朝臺省院部以下諸有司官吏可兼不兼可併不併亦已有之矣畿外行省隨省諸

有司宣慰廉訪等司路府州縣倉庫局監等諸衙門
及各衙門內官吏亦有冗者矣武臣萬戶所管不滿
萬人千戶所管不滿千人之類亦已有之矣臣竊以
冗官之大弊有三一曰選法之弊二曰政事之弊三
曰軍民之弊夫文武官吏員數旣多當考滿之時近
春秋之選資格之簿擾攘紛紜保薦之文交錯旁午
有司行文猶且未暇奚暇顧孰果有才孰果有德而
考校之也哉旣不遑考校則取準於籍文薦書之所
陳布者矣於是雜流之人進貨賄之實開遂致員多
缺少無如之何經營者早得遷除養高者坐淹歲月

此選法之弊也夫文武官吏員數既多有當決之事而不決有當行之事而不行問其職則曰我此職也問其施爲則曰僚屬非一豈我之所能獨主混齊竽而難辨受王命而自安及乎朝廷聞之遂立稽違期限之罰不亦甚歟此政事之弊也夫國家用人路廣浮濫得升使之臨蒞在下必不能敷宣政化如是則刻剝之苦役使之煩爲害良多此軍民之弊也三弊不絕而徒立法以防之不知法立而懼法之人姦欺之計亦益生矣伏望陛下察此三弊凡京師不急之司院無用之局署及天下諸衙門可罷者悉罷之凡

行省隨省諸有司宣慰廉訪等司路府州縣等一切諸衙門及萬戶千戶所管不及數之類可併者悉併之凡省臺院部以下有諸司之官吏及天下諸衙門之官吏可減者悉減之然後以慎名器之法擇人而用之又以考幽明之法順理而考之則典選者易見其人易程其效而選法清矣臨政者事有所歸職有所主而政績成矣在下者省於煩役免於苦刻而民業定矣民者天下之本民業定而天下不太平者未之有也上嘉納之於是省內外官府二百五十五所官六百六十九員

張溥曰論職官者曰官名不正莫甚於元中書
政本既有中書令復立左右丞相既立左右丞
爲正宰相復立平章政事何多名也降而未流
丞相且遙授矣卽欲治得乎至元至大間羣小
用而尚書省建名爲理財權反出中書上亦繇
官名不一人得而竊也宋之蔡確欲專政忌王
珪爲首相則建請以左右僕射兼兩省事確遂
攘中書而珪不得預元之阿合馬桑哥脫虎脫
等欲專政忌安童等在中書則請別立尚書一
省而勳舊大臣不敢問朝廷之設官務得人也

小人之欲官務自利也得人之謀疏常不如自利之謀密人主不察而輕信之張官置吏徒爲小人役耳元代官制左右萬戶與斷事官之立自太祖始十路宣課司之立自太宗始立中書省樞密院御史臺與寺監衛府以治內立行省行臺宣慰廉訪與路府州縣以治外自世祖始創業之初令約事簡二三親貴出戰入守卽助爲理久而土地漸大軍民日眾改玉改步恢張制作官冗吏繁所必然也然周人備官未患文勝秦人變之專設爵級以勸武力旣併天下罷

侯置守列國之盛僅裁爲三十六郡設太尉主
五兵立丞相總百揆又置御史大夫以貳相天
地四時之官蕩不復用蓋至簡也而佳兵尚刑
急程吏事趙高進而二世速亡元制法金而晚
參以宋復尊蒙古而輕漢人南人儼然以秦自
命又無法焉其命官固不足道也

元史紀事本末卷十四

元史紀事本末卷十五

明

高安

陳邦瞻

編

輯

太倉

張溥

論

正

尚書省之復

武宗至大二年八月復置尚書省以乞合普濟爲右丞相脫虎脫爲左丞相三寶奴樂實爲平章政事保八爲右丞忙哥鐵木兒爲左丞王巽參知政事初帝從脫虎脫教化法忽魯丁言欲復置尚書省分理財用御史臺臣言至元中阿合馬桑哥相繼立尚書省綜理財用事敗併入中書今四方地震水災歲仍不